

## 107 學年度第 59 屆校內科展重要訊息

### ※強調研究記錄

為培養學生正確之科學態度，請貴校廣為宣導周知擬作科展專題研究之師生，**務必落實實驗研究過程詳實記錄之訓練**。

**紀錄本須是騎馬釘或線膠裝訂成冊之筆記本；內頁需有連續**

**頁碼，記錄過程中不可撕頁**；需手寫詳實記錄實驗設計、實驗步驟、實驗之計算方法、過程中遭遇之困難、解決困難之方法及實驗結果，並依實驗操作時間順序詳載記錄日期。

為落實正確之科學訓練，該館主辦之科學展覽會，將會**要求**

**參賽者出示實驗紀錄本，列為規格審查項目**。爰，敬請各級科學展覽會主辦單位，於辦理學校、縣(市)、分區科學展覽會時，務必確實執行實驗紀錄本列為參展作品規格審查項目，並且須攜往評審會場供評審委員審閱。

**※故校內科展於 2 月 20 日評審時，請各組將實驗紀錄本攜**

**帶至現場供評審委員參閱。**